

汕头市发电

发电单位 汕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签批盖章 李耿坚

等级 特急 · 明电

汕府办传〔2017〕92号

汕机发 号

关于2017年第二季度全市政府网站抽查情况的通报

各区县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6年第二次全国政府网站抽查情况的通报》（国办函〔2016〕68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办公厅秘书局2016年第四次全国政府网站抽查情况和通报我省2017年第一季度政府网站抽查情况的通知》（粤府办明电〔2017〕49号）要求，市政府办公室于6月初组织开展了2017年第二季度全市政府网站抽查工作，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二季度全市在线运行的政府网站121个，其中市级部门及下属机构网站61个，区县政府门户网站7个，区县政府部门网

站 53 个。按照不低于 20% 的要求，市府办此次随机抽查了 25 个政府网站，监测报告均发至相关部门，并要求限期整改和反馈情况。同时对各区县、各部门网站纠错留言办理、重要政策信息转载以及集约化建设工作落实情况等也进行了检查。从抽查情况看，大部分政府网站能认真落实国办和省府办公厅要求，加强信息内容建设，不断提升运维保障水平，网站整改工作也比较到位，基本达到国办规定的网站普查标准，健康状况总体合格率 92%（存在突出问题的网站名单附后）。

此外，按照政府网站常态化监管的要求，我们对市级部门、区县政府门户网站开展了健康状况监测，监测报告已发至各单位，监测结果及整改情况将纳入年度政府网站考评。

二、存在问题

（一）部分政府网站信息长期未更新、链接不可用、互动不回应等问题依然存在。去年我市开展了首次政府网站监测考评工作，一定程度上解决了部分政府网站“内容更新不及时、信息发布不准确、交流互动不回应、服务信息不实用”等问题，但今年以来这些问题有所反弹，特别是区县部门网站由于人员、经费等制约，问题尤为突出。市国土资源局龙湖分局网站除空白栏目达到 5 个外，也未开展互动回应；澄海人才网超过 400 个链接无法正常打开，且无政务咨询、调查征集栏目；金平科技信息平台不可用链接 94 个，且长期无有效政务咨询内容。

（二）一些政府网站存在网站基本信息更新不及时、栏目设置不规范、关停报批不规范等问题。一些网站在改版、栏目

地址变更、分管领导或联系人变动后未及时在全国政府网站信息报送系统中更新信息，造成网站资料不准确，纠错留言交办和重要工作通知等无法及时接收；监测发现一些市级部门网站也存在转载不规范不全面问题；澄海区、潮南区、南澳县对辖区内网站关停工作监管不够，造成个别网站违规关停。还有少数在系统里申请永久关停的政府网站在省府办公厅最终核准前，放松管理维护，未能持之以恒做好运维保障工作。

（三）未按时报送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有关材料。根据市府办要求，市信息中心于今年4月底印发《关于做好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的通知》，要求各区县政府全面摸排本地区政府网站情况，制订集约化建设方案并于5月中旬报市府办备案，但截至目前濠江区仍未报送。此外，各区县应于5月25日前提交因特殊原因确需保留的县级政府部门、乡镇街道网站申请，但潮阳区、潮南区迟迟未按要求上报。还有个别市直部门至今未按通知要求反馈网站基础调研表和拟关停/保留意向登记表。

三、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各区县政府、市直各部门要切实履行主办主管职责，认真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政府网站建设的部署和要求，加强信息发布、解读回应、办事服务、互动交流等内容建设，撤销、合并无法保证及时更新的栏目，规范各栏目更新时限和巡查周期，完善常态化信息发布机制。各区县政府门户网站、市直单位网站要抓紧完成重要政策信息转载专栏的规范建设，按要求在首页显著位置及时、全面地转

载国务院及省政府重要政策信息；落实专人做好“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留言办理，收到转办留言后2个工作日内必须将办理意见在系统内逐级提交至省府办公厅。重要政策信息转载及“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留言办理情况将纳入年度政府网站考评。

（二）加强政府网站常态化监管。各级各部门要做好主办主管政府网站的监管维护工作，及时发现问题，督促落实整改。要认真对照国办普查标准，加强网站巡查，加密自查频次，及时发现和解决网站存在的问题，确保不留死角、不打擦边球。同时，要及时更新全国政府网站信息报送系统中本单位网站信息（包括网站名称、ICP备案号、首页网址、负责人和联系人信息、栏目地址等），确保网站基本信息准确无误。政府网站基本信息如发生变更，应在3个工作日内通过全国政府网站信息报送系统更新并报批。市府办将按照国办和省府办公厅要求，继续做好全市政府网站季度抽查和通报工作。

（三）加快推进网站集约化建设。要严格按照省府办公厅关于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各项工作的时间节点要求，加快推进我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凡被国办、省府办公厅和我市抽查通报为不合格的网站、县级政府各部门和街道办事处网站以及无人力财力保障的市级政府网站原则上必须关停，将网站必要功能迁移整合至上级政府门户网站平台，以专栏或频道形式呈现，实现统一运维。市级政府部门原则上一个单位最多开设一个网站，不单独开设专项网站，可在市政府门户网站或部门网站开设专栏专题做好相关工作；已开设的专项网站，只涉及单

个部门职责的，要尽快将内容整合至相关部门网站；涉及多个政府部门职责的，要将内容整合至市政府门户网站或牵头部门网站。政府网站关停要严格标准和程序，须书面报告市府办（抄送市信息中心）并通过全国政府网站信息报送系统逐级审批，经省府办公厅同意后在拟关停网站首页显著位置持续公告一个月。申请永久关停的政府网站在省府办公厅最终核准前，必须持续做好运维保障工作。各级政府网站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监管责任，杜绝瞒报漏报、违规关停等行为。市政府办公室将适时组织网站集约化建设专项督查。各区县、各部门政府网站集约化工作落实情况将纳入政府网站考评。

对此次被抽查发现存在突出问题的政府网站，有关区县应立即采取有力措施督促落实整改，于7月12日前将整改情况书面报送市府办（综合一科），同时在全国政府网站信息报送系统中完成需永久关停网站的在线申请和初步审核工作。

附件：抽查发现存在突出问题的政府网站名单

汕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7月6日

附件

抽查发现存在突出问题的政府网站名单

序号	市/区县	网站名称	存在的突出问题	网站标识码
1	龙湖区	汕头市国土资源局 龙湖分局	空白栏目超过5个	4405070010
2	澄海区	澄海人才网	扣分大于40分(多处链接无法打开)	4405150006

注：抽查采样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29 日至 6 月 6 日。